

启政复〔2026〕15号

市政府关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1宗国有 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方案的批复

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：

你局《关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1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方案的请示》（启自然资规〔2026〕19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现将有关事项批复如下：

同意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1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方案，并由你局依法办理相关手续。

(此页无正文)

启东市人民政府

2026年2月27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抄送：市住房城乡建设局、交通运输局、水务局、南通市启东生态环境
局。

启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6年2月27日印发
